

鹤壁市生态环境局鹤壁市农用地土壤重金属污染溯源项目

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鹤壁市生态环境局鹤壁市农用地土壤重金属污染溯源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鹤壁市）（<https://ggzy.hebi.gov.cn:8060>）自行下载采购文件，并于 2026 年 9 月 8 日 9 点 00 分（北京时间）前通过鹤壁市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上传加密电子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 项目编号：鹤财磋商采购-2026-38；
- 2. 项目名称：鹤壁市生态环境局鹤壁市农用地土壤重金属污染溯源项目；
- 3.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 4. 预算金额：1629600.00 元；
最高限价：1629600.00 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1	鹤财磋商采购-2026-38	鹤壁市生态环境局鹤壁市农用地土壤重金属污染溯源项目	1629600.00	1629600.00

- 5. 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5.1 采购内容：以鹤壁市受污染农用地为对象，系统开展污染溯源调查，以重金属镉污染为重点，兼顾汞、砷、铅等重金属污染物，重点识别农用地土壤当前可能存在的污染源、污染途径，兼顾分析污染历史成因，识别需要管控的污染成因，提出针对性的农用地土壤重金属污染源头防控与风险管控建议。确定调查区域范围、收集分析资料数据、初步判断污染成因，通过现场查勘和访谈、卫星遥感、企业污染调查等方式完成污染成因定性判定，进行补充调查监测、结果分析与源头追溯，并根据相关结果提出污染源/途径管控建议；

- 5.2 包段划分：本项目划分为 1 个包段；
- 5.3 服务要求：符合国家或行业规定的合格标准，满足采购人要求。
- 6.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18 个月；
- 7.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 8.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 9.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否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出具资格条件承诺函）；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执行落实节约能源、保护环境、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等政府采购政策；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 3.1 供应商具有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持有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 3.2 项目负责人具有环境相关专业高级或以上职称（需提供近 6 个月任意 1 个月社保缴纳证明、职称证书、本人身份证扫描件）；
 - 3.3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规定，对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失信被执行人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站（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指政府采购行政处罚有效期内），不得参与本次采购；供应商需提供承诺书并对承诺书真实性负责，提供虚假承诺供应商承担全部责任。
 - 3.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6 年 8 月 27 日至 2026 年 9 月 7 日，每天上午 0:00 至 12:00，下午 12:00 至 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鹤壁市) (<https://ggzy.hebi.gov.cn:8060>) 自行下载。

方式：电子下载。

售价：0 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6 年 9 月 8 日 9 点 00 分（北京时间）

地点：潜在供应商应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通过鹤壁市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上传加密电子响应文件。

五、开启

时间：2026 年 9 月 8 日 9 点 00 分（北京时间）

地点：供应商自行选择任意地点参加远程开标会。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鹤壁市政府采购网》、《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

服务平台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鹤壁市)》网站上发布。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响应供应商有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意向的,请登录鹤壁市政府采购网进行供应商融资意向登记,或者在通知公告栏目中获取融资渠道和联系方式。

2. 本项目使用电子交易系统进行业务办理,供应商需先完成办理 CA 数字证书办理,并在鹤壁市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中进行企业注册入库,详见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鹤壁市)(<https://ggzy.hebi.gov.cn:8060>)“服务指南”相关说明;

3. 关于本项目的疑问答复、澄清、修改等情况,均在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网站进行公告,同时在鹤壁市政府采购交易系统内部以“答疑文件”形式告知各潜在供应商,各潜在供应商应及时关注并下载“答疑文件”(即最新的采购文件);

4. 各潜在供应商可在获取采购文件有效期内自行下载招标(采购)文件,因鹤壁市政府采购交易系统在开标前具有保密性,各潜在供应商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须自行查看项目进度、疑问答复、澄清、修改等,因供应商未及时查看造成的后果由供应商自己承担。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鹤壁市生态环境局
地址:河南省鹤壁市淇滨区兴鹤大街 295 号
联系人:王女士
联系电话:0392-3295225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大成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市金水区经三路 15 号广汇国贸大厦 12 楼
联系人:杨永丽、田兴、史岩岩、李新
联系方式:18939274717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李新
电话:18939274717